

# 江苏医药简报

(总第 505 期)

江苏省医药有限公司

联合主办

江苏省医药商业协会

2018.06.30

---

## 目 录

- 一、江苏省医药商业协会慢性病管理高级研修班顺利结业
- 二、关于开展江苏省医药行业岗位技能大练兵活动的通知（苏药商协〔2018〕19号）
- 三、25个“新部门”全部亮相 机构改革向纵深推进
- 四、李克强：抗癌药是救命药，不能税降了价不降
- 五、关于加强药品集中采购省级入围企业和产品信息变更管理工作的通知（苏药采办〔2018〕1号）
- 六、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挂牌
- 七、会员风采
  - 泰州医药集团连续三年荣膺“全国医药流通百强企业”
  - 资源整合，保驾护航——华润江苏医药有限公司物流条线会议
- 八、致会员单位

## 江苏省医药商业协会慢性病管理高级研修班顺利结业

为积极响应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国防治慢性病中长期规划（2017-2025年）的通知（国办发〔2017〕12号）”，6月9日-10日，江苏省医药商业协会组织会员企业积极探索创新慢性病健康管理服务新模式，6月9-10日，来自省内药品流通企业的总经理、高级经营管理人员、DTP业务相关负责人及零售连锁旗舰门店店长、执业药师计70余人在南京参加了慢病管理高级研修班。

研修班课程分2天举行，6月9日由江苏省医药商业协会副会长、江苏省润天生化医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钟雪峰主持。会议开始，江苏省医药商业协会会长、江苏省医药有限公司总经理陈冬宁致欢迎辞，陈会长提到：当前药品流通行业，尤其是药品连锁企业及下属门店、单体社会零售药店面广量多，遍及城乡，是慢性病服务的重要社会资源。举办这次培训不仅有利于促进企业更好地学习和掌握政府部门有关政策，提高企业依法经营意识和专业知识技能，了解未来发展方向，还能及时发现自身的不足和薄弱环节，真诚欢迎所有参加这次培训的领导、专家、同仁和学员们。

接着南京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药事管理处处长金有生针对《药品供应保障相关政策》作了精彩解析：分析深化医改取得的重大阶段性成效及遇到的困难、三医联动及新的部委整合着手，对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公立医院药品集中采购政策、关于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两票制”、“医药分开”、医疗机构药品采购使用政策六个方面展开分析；南京市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医疗保险管理部部长郑宁兆为研修班学员普及了《医保支付方式改革与门诊慢性病情况》。对于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情况，郑

部长从基本政策、落实情况、特点成效及下一步工作四个方面将最新医保支付方式变化为学员做了分享；对于职工医保门诊慢性病管理情况，郑部长也从慢性病病种信息、人群情况、统筹支出及新的慢性病管理情况做了详细介绍，使大家对慢性病的政策层面管理有了进一步的认识。

9日下午，上药控股战略研究院特邀研究员黄东临教授和老百姓大药房(江苏)有限公司马燕总经理为大家做行业案例分享。

黄东临教授为大家分享的《DTP 药房创新经营模式》，介绍了 DTP 药房业务模式在我国发展的外部环境及政策环境，分析了 DTP 在我国的发展现状及趋势，还列举了上药云健康销售与服务创新案例。现场与学员互动答疑，学习气氛浓烈。

接着老百姓连锁马燕总经理作了题为《慢性病管理体系建设分享》的演讲。马燕总经理的演讲分两部分：一是老百姓大药房慢病体系搭建的方案和思路；二是两个系统工具分享，第一个是老百姓连锁内部慢病管理的 CRM 系统，马燕总经理对系统的各个环节一步步讲解；第二个是药历分享，介绍了老百姓连锁慢病药历中做的最好的案例——糖尿病药历。

6月10日的培训由江苏省医药有限公司连锁子公司总经理曹宗华主持。首先由中国药科大学副教授、硕士生导师龚晓健为学员授课。龚教授的课程分别从病种的病理、病因、诱导因素、发病机制、类型、症状、判断依据、并发症、临床常用药物的分类及药理、作用机制、适用人群、特殊人群用药、联合用药、不良反应等方面细致剖析讲解了高血压、糖尿病这两种常见慢性病种及逐年发病人数上升趋势明显的肿瘤病例。

龚教授的课程深入浅出，让学员知其然并知其所以然，与会学员纷纷表示，感觉重新回到了大学课堂，重新梳理补充了理论

知识。

下午邀请了三甲医院的主任医师、主任药师、主任护师分别从不同层面讲解了医院对于慢性病的相关管理。

首先东南大学附属中大医院药学部主任邵华从国外药房的管理及药师的工作情况、国内医院药房的管理及工作、社会零售药房药师的未来发展与方向三个方面做了讲解，使学员对国内外、院内外药房与药师工作的差异有了清晰的了解。然后江苏省人民医院副主任护师王莉莉作了题为《乳腺癌患者用药指导及护理》的专题演讲，分别介绍了乳腺癌临床使用的三类治疗药物：靶向治疗药物、化疗相关药物、内分泌治疗药，专业细致的讲解令学员对平时工作中不常见到的这一类药物有了进一步的了解。最后，江苏省肿瘤医院肿瘤内科主任医师陈凌翔着重为大家介绍了常用的几种靶向治疗药物，这些药物也是门特定点药房、DTP药房常见药物。

为期两天的慢性病管理高级研修班在各方的共同努力下圆满结束。结业典礼上，江苏省医药商业协会秘书长张赟对本期研修班做了总结：我们的研修班从行业政策走向谈到行业创新发展方向；从理论知识延伸到临床实践；多角度、多方面为学员进行专业培训，希望培训学员可以勤于思考、学以致用，真正将学习与实践相结合，以更加开阔的思路，更加有力的措施，为企业服务，为社会贡献自己的力量。感谢行业内各个领域的专家教授，感谢所有支持协会工作的会员企业，协会将一如既往，竭尽所能，不忘初心，砥砺前行！

参加培训且评估合格顺利结业学员名单公示如下（有执业药师资质学员凭结业证书可申请免修当年度或下一年度继续教育）：

曹宗华  
束 玲  
张安林  
何秋红  
王 甫  
胥 芹  
陈 琪  
沈 越  
陈 艳  
王春霞  
吴 群  
黄 燕  
徐 秋  
徐岩洁  
何章勇  
曾炽君  
蒋 锴  
乐 娟  
徐 敏  
夏紫燕

李东耕  
张 仑  
王 燕  
蒋 斌  
薛 萍  
刘荫通  
袁 岑  
茆文龙  
何学志  
孙 丽  
吕 云  
毛 吉  
赵志静  
蒋 茜  
林庆明  
黄健红  
许业如  
陆慧芳  
尹玉玲  
端木义青

刘桂云

李华枝

李志刚

金 路

朱 振

王震浩

朱 燕

刘 芳

肖 雯

王征发

徐 莉

汪 艳

游艳华

邢碧桃

孙 燕

周敏涛

樊 菲

宁冉冉

任菊兰

—江苏省医药商业协会

# 关于开展江苏省医药行业岗位技能大练兵活动的通知

苏药商协〔2018〕19号

各会员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构建高技能人才快速成长平台，营造“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尊重技能”的良好氛围，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拟于近期组织开展“2018年江苏省百万技能人才技能竞赛岗位练兵活动”。涉及药品流通行业的六个竞赛项目“医药商品购销员”、“中药调剂员”、“医药商品储运员”、“药师”、“中药师”、“药店经理”被列为省级二类竞赛项目，拟由我协会承办“2018年江苏省百万技能人才技能竞赛岗位练兵活动——第四届江苏省医药行业特有职业技能竞赛暨第二届江苏省医药行业岗位技能竞赛”（以下简称竞赛）。

为了做好竞赛各项目预赛工作，协会组织开展江苏省医药行业岗位技能大练兵活动，请各单位发动在职职工踊跃参加。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活动主题

练就精湛技能，赢得精彩人生。

## 二、参加对象

会员单位及其客户单位在职从业人员。

## 三、岗位练兵活动项目及标准

活动项目：《医药商品购销员》、《中药调剂员》、《医药商品储运员》、《药师岗位》、《中药师岗位》、《药店经理岗位》。

标准：请参照2014年江苏省商务厅等四厅局联合发文——苏商秩【2014】437号《关于举办第一届江苏省药品流通行业岗

位技能竞赛暨第二届江苏省医药行业特有职业技能竞赛的通知》中附件二《各岗位、职业技能竞赛规则》作为考评标准（详见江苏省医药商业协会网站，<http://www.jspca.com.cn/news/show/334.html>）。

#### 四、活动步骤

1、广泛组织发动上述六个项目所在职业和岗位的员工，组织企业内各岗位技能大练兵（所需竞赛书籍可联系协会），力争使技能成才的观念渗透到每个劳动者，在会员企业中掀起学知识、练技能、求创新、比贡献的热潮。

2、参照《各岗位、职业技能竞赛规则》进行竞赛，每个项目前十名选手由企业推荐可直接报名参加江苏省决赛。

#### 五、协会联系方式

报名联系人：马影，贾雪；

联系电话：025-86617746；

传 真：025-86635395；

联系邮箱：1210160868@qq.com。

江苏省医药商业协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十五日

## 25 个“新部门”全部亮相 机构改革向纵深推进

5 月的最后一天，整合了人社部、国家发改委和民政部等部门相关职责组建的国家医疗保障局正式揭牌亮相。至此，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确定的 25 个应挂牌的新组建或重新组建部门全部完成挂牌。

紧张筹备，务实高效。从集中办公到设置机构，从首次发文到首场新闻发布会，各部门全面落实中央部署，新一轮机构改革蹄疾步稳向纵深推进。

### 25 部门密集挂牌凸显改革决心

月坛北小街 2 号，崭新的国家医疗保障局牌子映入公众眼帘。

“作为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重要组成部分，组建国家医疗保障局将对切实加强政府医疗保障职能，统筹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产生重要影响。”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副教授胡颖廉说。

党和国家机构调整，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一场深刻变革。此次新部门调整力度之大、组建速度之快，充分彰显改革魄力和决心。

《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全文公布后仅 2 天，新组建的国家监察委员会就正式揭牌开始运行。

此后，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国家移民管理局、农业农村部、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等一批新组建部门，陆续挂牌到位。

将 10 个部门的 13 项职责进行了整合，应急管理部涉及多个领域、众多人员，被称为此次调整中的“超级大部”。

“在组建过程中要求思想不乱、工作不断、队伍不散、干劲

不减。”国务院应急管理专家组组长闪淳昌说，统一各项应急救援职能于一个体系内，将整体上增强化解安全风险的能力。

5月28日凌晨，吉林松原发生5.7级地震。成立才一个多月的应急管理部，立即部署开展相关应急处置工作。为当好党和人民“守夜人”，该部门每天由一位部领导带班24小时值守。

新组建的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实现“一支队伍管市场”，旨在破解“九龙治水、多头管理”。

“机构改革首先是政府职能的转变。”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局长张茅表示，“要通过机构改革促进市场监管各项工作，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改革成果。”

### 全面落实中央部署，改革积极效应初现

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不仅是物理上的机构重组拼装，更要通过改革推进人员融合、业务融合和职能优化，发生“化学反应”。3个多月来，各部门加快落实中央部署，改革效果初步显现。一些职能交叉、工作重合的党政机构顺利整合，党的全面领导有力加强。

“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农业农村部，进一步加强了党对‘三农’工作集中统一领导，既抓‘脖子以上’服务顶层设计，也抓‘脖子以下’的实施落实，把决策参谋、贯彻落实、推动实施整合在了一起。”农业农村部相关负责人说。

目前，中央农办和农业农村部已经完全整合，改革基本到位。设在教育部的中央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近期也启动运行。

通过改革，各部门职能更加优化、权责更加协同、运行更加高效。三批次，170多个新发现问题。这是生态环境部日前通报的第一轮全国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专项督查的情况。

整合了原本分散在水利部、国家海洋局等部门的水环境治理职能后，生态环境部打赢“碧水保卫战”的步伐更加有力。

直指痛点的改革举措、不断释放的改革潜力，让人民群众获得感不断增强。

4月20日起，海关、检验检疫行政审批事项全面整合实行一个窗口办理，进出境旅客随身行李物品通关实现“一次查验”，邮件快件监管由原来的26个环节精简为10个环节；

针对群众反映突出的网络直播违法违规行为等，文化和旅游部组织开展网络表演、网络游戏市场集中执法检查；

国家移民管理局宣布，5月1日起全国实行办理出入境证件“只跑一次”制度；

“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就是要更好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充分让人民群众享受到改革的红利。”国家移民管理局相关负责人表示。

### **“蹄疾步稳”确保改革任务落实到位**

25个应挂牌的“新部门”全部挂牌，标志着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第一阶段任务基本完成，但改革还有更多艰巨任务。

此次机构改革涉及的中央和国家机关部门、直属单位就超过80个。改革调整幅度之大、触及利益之深，为改革开放40年来之最。只有抓住关键环节，把工作做实做细，才能扎实有序推进改革。

“从环境保护部到生态环境部，变化的不仅仅是名称。”生态环境部新闻发言人刘友宾说，“我们将积极配合做好‘三定’方案拟订工作，保证新老机构平稳过渡，并确保尽快实现新机构高效运行，切实担负起中央赋予的新使命、新职责和新任务。”

在深化机构改革之年，“破”得不拖泥带水、“立”得才能根深蒂固。

为解决部分党内法规和文件与机构改革不适应、不协调等问题，近期，党中央部署对涉及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党内法规和相关文件进行专项清理，将废止 3 件、修改 35 件法规和文件。

蹄疾步稳，渐次推进。

改革方案要求，中央和国家机关机构改革要在 2018 年底前落实到位；省级党政机构改革方案要在 2018 年 9 月底前报党中央审批，2018 年底前机构调整基本到位。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主席郭树清表示，下一步将做好相关职能划转交接工作，选好配强干部。同时要毫不放松地抓好监管工作，确保机构组建和监管工作“两不误、两促进”。

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主任马晓伟介绍，接下来将以转变职能为重点优化司局设置，形成分工合理、权责一致、运转高效的管理体系，确保党中央的改革意图充分实现。

——来自新华社北京（记者姜琳、罗争光）2018/6/1

## 李克强：抗癌药是救命药，不能税降了价不降

“抗癌药是救命药，不能税降了价不降。”李克强总理在6月20日的国务院常务会议上说，“必须多措并举打通中间环节，督促推动抗癌药加快降价，让群众有切实获得感。”

4月12日，李克强曾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决定对进口抗癌药实施零关税并鼓励创新药进口。此次常务会议进一步确定加快已在境外上市新药审批、落实抗癌药降价措施、强化短缺药供应保障。

“这件事不仅关乎重点民生问题，也是医药等相关行业‘放管服’改革的重要内容，各部门要高度重视、抓紧落实，要让更多群众早用上、用得起这些好药。”李克强说。

### 有序加快境外已上市新药在境内上市的审批

有媒体敏感注意到，就在4月12日国务院常务会议上，李克强要求加快九价人乳头瘤病毒（HPV）疫苗审批后，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很快有条件批准了该疫苗上市。这一用于预防宫颈癌疫苗的上市，距离制药商提交申请仅用了8天时间，可谓“火箭速度”。这与二价HPV疫苗用了10年时间才获批上市形成鲜明对比。

据介绍，许多国家孩子在未成年时医疗机构就为她们提供此类疫苗。而我国内地民众若想接种此类疫苗，此前需要数次往返香港等地或周边国家。

“群众对此反映很强烈。大家可不要小看这件事，这不仅事关人民群众的生命健康，也关乎民族未来。”李克强说。

当天会议决定，有序加快境外已上市新药在境内上市审批。对治疗罕见病的药品和防治严重危及生命疾病的部分药品简化上市要求，可提交境外取得的全部研究资料等直接申报上市，监管部门

分别在3个月、6个月内审结。将进口化学药品上市前注册检验改为上市后监督抽样，不作为进口验放条件。

新一届国务院医改领导小组成立后，第一件事就是要切实把抗癌药价格降下来

“我们已经对抗癌药实施了零关税，下一步主要是要严防中间环节层层加价。”李克强要求，“新一届国务院医改领导小组成立后，第一件事就是要切实把抗癌药价格降下来。”

当天会议决定，各省（区、市）对医保目录内的抗癌药要开展专项招标采购。对医保目录外的独家抗癌药要抓紧推进医保准入谈判。开展国家药品集中采购试点，实现药价明显降低。加强全国短缺药品供应保障监测预警，建立短缺药品及原料药停产备案制度，加大储备力度，确保患者用药不断供。

“‘孤药’、罕见病用药等问题，涉及人群虽然不多但影响面却很大，处理不好很可能会冲击社会道德底线，因此决不能小视，必须确保短缺药品的充足供应。”李克强说。

——来自中国政府网 2018/6/22

# 关于加强药品集中采购省级入围企业和产品信息变更管理工作的通知

苏药采办〔2018〕1号

各相关药品生产企业：

为进一步规范药品集中采购省级入围企业和产品信息变更管理工作，明确信息变更范围，规范变更申请审批程序，根据《2015年江苏省药品集中采购实施方案》要求，现就信息变更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信息变更范围

我省药品集中采购省级入围企业和产品，在采购周期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方可申请相关信息变更。

### （一）企业信息变更

企业名称变更，包括生产企业名称变更、生产企业所属集团名称变更、生产企业被兼并重组后名称变更等。

### （二）药品信息变更

1. 因国家药品标准修订，药品通用名、剂型和规格等信息描述变更。

2. 药品包装数量或包装材质变更（以包装材质为依据，区分评审分组的除外）。

3. 药品生产企业变更，包括药品生产企业所属集团内部不同生产企业之间变更，上市许可人委托生产企业变更。

4. 进口药品国内总代理商（一级代理商）变更。

5. 进口药品、进口药品国内分装、进口药品国内生产之间的相互变更。

## 二、信息变更需提供的资料

(一)所有情形的信息变更均需提供：信息变更申请表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二)属于生产企业信息或药品信息变更情形的，需另附以下资料：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 《药品生产许可证》复印件或《进口药品注册证》复印件（药品生产补充批件）。

3. 入围药品资料，包括药品生产批件、产品质量标准、产品说明书、最新地市级以上药品检验部门出具的药检报告。

4.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和《药品生产许可证》有变更的，需另附变更记录。

5. 因国家药品标准修订而变更药品信息的，需另附国家药品标准修订的相关证明材料。

6. 集团内部生产企业变更的，需另附集团内部企业关系证明材料。

7. 包装数量变更的，变更后的产品价格不得高于全国各省（区、市）级现执行价格中的最低价。

(三)属于进口药品国内总代理商（一级代理商）变更情形的，需另附以下资料：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 《药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

3. 现国内总代理商（一级代理商）建立关系证明。

(四)属于进口药品、进口药品国内分装、进口药品国内生产之间相互变更的情形，需另附以下资料：

1. 《进口药品注册证》（分装批件、药品生产批件）复印件。

2.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3. 分包装或生产企业《药品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4. 分包装或生产企业《药品 GMP 证书》复印件。
5. 入围药品资料，包括产品质量标准、产品说明书、最新地市级以上药品检验部门出具的药检报告。
6. 变更后的药品价格不得高于变更前的价格和变更后全国各省（区、市）级现执行价格中的最低价。

### 三、信息变更程序

（一）药品生产企业（进口药品国内总代理商）是申请信息变更的主体。申请信息变更时，应按要求提供相关资料，并加盖申请企业公章后，报送至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二）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协助省有关部门对资料表面真实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核。审核工作原则上每季度组织一次，审核结果报经省药品集中采购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批准后予以公示公布。

（三）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依据公布结果对采购平台上的相关企业产品信息进行变更。

附件：信息变更申请表

江苏省药品集中采购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8年5月31日

抄送：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来自江苏省卫生和计划委员会网站 2018/6/1

附件：

# 信息变更申请表

申请企业（公章）

申请时间：

申请企业名称			
企业法定代表人		被授权人及联系方式	
入围药品编号			
入围药品通用名		剂型规格	
申请变更项目			
申请变更内容			
申请变更理由			

受理申请时间：

申请表递交人确认签名：

## 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挂牌

15日，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挂牌成立，原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正式合并。江苏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樊金龙，国家税务总局总审计师刘丽坚出席挂牌仪式并讲话。

樊金龙代表省委、省政府对江苏省税务局成立表示热烈祝贺。樊金龙指出，今年3月党中央作出国税地税征管体制改革的重大决策以来，国家税务总局精心组织、科学指导，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狠抓落实，国税地税广大干部职工团结合作、辛勤努力，使这项重大改革得以积极稳妥推进。举行挂牌仪式，标志着国税地税征管体制改革迈出阶段性关键一步，也意味着江苏税收事业掀开新篇章、站上新起点。合并省级和省级以下国税地税机构，将为高质量推进新时代税收现代化提供有力制度保证。希望江苏税务系统以此为契机，展现新形象新作为，逐步构建起优化高效统一的税收征管体系，提供更加优质高效便利的服务，让江苏百姓和市场主体有更多改革的获得感，为推动江苏高质量发展走在全国前列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有关负责人介绍，国地税合并后，纳税人在综合性办税服务厅、网上办税系统可统一办理所有税收业务，实现“一厅通办”“一网办理”，12366税收政策实现“一键咨询”，统一执法尺度和税收政策口径。

全省已有241个办税服务厅实现“一厅通办”，12366纳税服务热线及特服号全面启用新的语音导航，受理各类税收业务咨询量近百万。原江苏省国、地税电子税务局整合成“江苏省网上税务局”，纳税人可通过统一渠道和界面进行登录、并实现关联业务的一次性办理。

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组建后，市、县新税务机构也将逐步分级挂牌。原国税、地税机构职责和工作由继续行使其职权的新税务机构承继。

--来自江苏省人民政府网站 2018/6/16

## 泰州医药集团连续三年荣膺“全国医药流通百强企业”

日前，商务部发布了 2017 年全国医药流通批发企业百强榜单，泰州医药集团榜上有名，荣膺“2017 年全国医药流通百强企业”（进位至 72 位）。这是继 2015 年集团公司被商务部认定为“全国医药流通百强企业”（排名 84 位）后，连续 3 年登顶全国百强榜列，并实现了争先进位“三连跳”。

据悉，集团组建以来，在董事会和经营班子的坚强领导下，始终坚持“追求卓越品质、服务大众健康”的企业宗旨，大力解放思想，创新发展思路，扩大销售规模，提高经济效益，夯实内部管理，提升工作效率，有力推动了企业的持续健康发展。与此同时，集团公司狠抓内部各项管理，追求卓越发展，在改革创新、院企战略合作、工商项目合作、质量管理、合规经营、法律维权、风险防范、信息化管理、物流管理、员工培训、党群工作和企业文化建设等领域均取得了辉煌业绩。泰州医药集团年配送能力达到 20 亿元，实现利税 7000 余万元。2017 年，集团公司先后被中国医药商业协会评为企业信用评价 AA 级信用企业；荣获江苏省服务名牌企业；当选为江苏省医药商业协会副会长单位；荣获海陵区区长质量奖并入围泰州市市长质量奖（名列第三名）；泰州市和谐劳动关系企业；泰州市劳动保障诚信示范企业；泰州市流通业诚实守信示范企业；医疗器械信用等级 A 级单位等荣誉。

——来自泰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网站 2018/6/26

# 资源整合，保驾护航——华润江苏医药 有限公司物流条线会议

2018年6月1日下午，华润江苏医药有限公司召开了物流条线会议，会议进行了两个半天，直到6月2日中午12:30结束。整个会议由物流中心总监杨大悦主持，副总经理许泉男进行了导入和关闭讲话。物流条线的各公司中层领导共22位参与了本次会议，包括新加入的镇江和连云港两家公司。会议明确了物流条线的目标和方向，提出通过精益化管理、人员培养、独立核算、物流KPI指标管理从多维度推进物流条线的多仓协同，实现公司战略目标。

会议围绕省公司的三年战略目标，由王永铭、蒋学甫、林羚、王志刚4位经理人分别从物流战略规划、运行指标、物流条线基础KPI管理、独立核算和费用统计各方面进行了讲解。同时，还分享了省公司物流中心精益化管理和人员培养的推进工作。

会上，华润无锡公司副总经理华峰进行了“快批物流”的经验分享，省公司EHS副总监陈国洪介绍了物流新建及改造项目管理学习。物流总监杨大悦表示，为了满足公司业务量不断增长的需求，物流条线特制定三年物流战略规划。通过多仓协同，调配资源，合理安排库存，从而达到降低物流成本的成效；通过进行独立核算，持续拓展第三方业务，充分实现物流利益最大化；通过进行人才的储备和培养从而满足物流不断发展的需求。此外，杨总还提出了仓储、人员、配送能力的问题和解决方向。要求快速提升四项能力，即仓储能力、快速响应能力、配送能力、专业能力。在多仓协同先决条件推进的同时，要求物流条线需做好标准、制度的统一，不断提升物流条线管理。

会上，参会人员还进行了关于“多仓协同”话题的讨论，各

公司物流条线的领导也提出了相应的建议和需求，在相互协商和探讨后，会议最终达成了共识。最后，许泉男总进行关闭讲话。他表示，物流将成为公司业务创新改革的一个重要部分，公司是一个链条，需纵观全局从整个链条上改变，发挥最大优势，形成独特的创新商业模式，充分体现物流中心存在的价值，在为业务保驾护航的同时，我们要做出成绩，做出贡献，秉承物流人的精神，无惧困难，务实，协同，专业，为实现公司的战略目标而奋勇前行。

——华润江苏医药有限公司通讯员 鲁润晖

## 致会员单位

欢迎各会员单位将企业风采、发展动态、创新经营模式等整理成书面稿件，发至协会，协会将在《江苏医药简报》中与读者分享。

联系人：张赞； 联系电话：13801589091；

E-mail: 48826766@qq.com。

江苏省医药商业协会

电话：025-86617746 传真：025-86635395

邮编：210008 地址：南京市北京西路6号三楼

网址：www.jspca.com.cn

---

### 《江苏医药简报》寄发名单：

发：各会员单位

报：江苏省委办公厅

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江苏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

江苏省政协办公厅

江苏省民政厅

江苏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江苏省商务厅

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江苏省物价局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送：相关医药商业（行业）协会